

# 绿色之行 能动之旅

## ——参加绿能杯竞赛有感

我是王燕珺，南开大学 2016 届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硕士研究生，现在天津市纪委监委工作，曾参加 2017 年第二届全国“绿能杯”高校法学研究生暑期调研竞赛。那段宝贵的参赛经历距今已五年时光，借此机会回忆起来仍觉收获倍至。

当时我们敬爱的申进忠老师作为南开大学参赛队伍的指导教师，我作为队长，与法学院其他三位同学翟倩、李博、李超一同参与了竞赛。我们这届竞赛主题是煤炭资源相关法律研究，大家一起前往北方工业大学参加了竞赛启动仪式暨赛前培训，有幸聆听能源法研究会前辈们的研究成果分享，让我受益匪浅。经过培训研讨，我们也明确了开题内容。我现在都记得会后我们纷纷表示对此次调研充满信心并怀有期待，对煤炭法制建设研究拥有强烈兴趣。

根据调研内容，我们赴陕西榆林开展了实地调研，了解了中煤陕西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绿色发展模式，见识了延安新型煤矿的现代化采煤技术，参观了集约化、一体化的

大型煤炭交易平台。我们均感叹于煤炭资源使用的绿色化，煤化工产业的自动化、科技化，煤炭资源使用正朝着环境保护、清洁生产、节能降耗的目标发展。我们边调研边思考，总结煤炭法制发展的进程、现状，同时结合本次调研实际，考虑煤炭产业发展的困境，并共同探讨推动煤炭法制建设的有效路径。

实地调研的几天，充实而满足，调研结束后，我们在申老师的指导下，分工撰写调研报告，查阅了大量资料，进行了多次讨论，从煤炭与能源产业发展入手，考虑煤化工产业污水处理等环境污染难题，梳理中外煤炭相关法制建设情况，并浅析法制建议及完善措施，最终形成了报告稿报审，获得第二届“绿能杯”竞赛三等奖。

参加此次竞赛，最大的感受就是组织有力，活动安排紧凑有序。能源法研究会副秘书长、北方工业大学副教授陈兴华老师作为竞赛组织者，协调推动各高校完成调研，专业负责、贴心耐心、保障到位。从赛前培训到实地调研，再到报告撰写与结题答辩，赛程安排合理，赛制设置完善，竞赛评审专业，是一次精彩且难忘的法学研究实践锻炼与竞赛考验。

同时，竞赛采取与能源法密切相关的产业先驱企业合作开展调研，让法学研究生在象牙塔中学到的学术知识走出校园，真正结合产业发展实际，在实践中运用法学理论、推演

法学逻辑，推进了产学研结合，实现了调研效果的多方作用发挥。

最后，各高校之间也借此机会进行了深入交流，我们也因此认识了很多学术及人生道路上的良师益友，结下了深厚的友谊，有些在结束竞赛后依然保持联系，在成长过程中互相鼓励，是竞赛留下的又一宝贵财富。

